

商标注册公告（一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三十三条之规定，下列刊登于2024年12月13日第1915期商标初步审定公告的商标，公告期满，核准注册，予以公告。商标专用权期限自2025年03月14日至2035年03月13日。

注册号： 58154272

商标： 小荧星艺校

类别： 41

注册人： 倪静

注册号： 58197146

商标： 好药师

类别： 44

注册人： 好药师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58288717

商标： 图形

类别： 35

注册人： 烨山（厦门）咨询有限公司